【科技转化中心】科技成果转化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和《武汉理工大学科技成果转化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协议定价（资产评估）和全体发明人同意，拟将学校 项科技成果以 万元的价格， 转让（许可、作价入股） 给 。具体情况见附件。

公示期从202 年 月 日至202 年 月 日。有异议者,请于202 年 月 日17时30分前以书面形式并签署实名向科技转化中心（思源楼203办公室）反映 。联系人：詹萍武；联系电话：87650178。

科技合作与成果转化中心

202 年 月 日

附件：

拟转化的科技成果信息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成果名称 | 全体成果完成人 | 成果  类型 | 转化类型 | 拟转让金额（万元） | 受让、许可、合作方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